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且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溢利相比，及進一步對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六日的盈利警告公告，預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大約200,000,000港元。董事會相信該預計虧損主要由於如下因素：(i)本集團預計確認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授予本集團員工之購股權及股份獎勵而產生之非現金費用合共約137,400,000港元；(ii)調整薪酬及福利及於二零一五年期間因出售於損益帳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確認收益而分派酌情花紅予本公司董事及本集團員工合共約78,200,000港元；(iii)於二零一五年期間由於人民幣匯率報價機制改革，人民幣對港元及其他貨幣等中間價大幅變動及匯率之波動而引致匯率損失約60,400,000港元；及(iv)於二零一五年下半年期間本集團之投資組合在惡劣的資本市場環境下表現欠佳。作為背景，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92,300,000港元。

由於本公司仍然在對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進行最終定稿，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基於本公司董事會根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的預期業績作出的初步評估而編製；因此，本集團實際的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可能與本公告所載資料有所差異。有關二零一五年年度業績之詳情將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中左右發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及／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祝維沙

香港，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六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祝維沙先生、陳福榮先生、時光榮先生、王安中先生及朱江先生；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家駿先生、鍾朋榮先生及沈燕女士。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刊載於創業板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內及本公司網站www.yuxing.com.cn。